

多渠道拓宽就业空间 ①

□ 李长安

保企业就是保就业



日前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指出,要进一步强化政策引导,在保持稳就业政策总体稳定的同时,有针对性地优化调整阶段性政策并加大薄弱环节支持力度,确保就业大局稳定。国务院办公厅近日印发的《关于优化调整稳就业政策措施全力促发展惠民生的通知》也提出,多措并举稳定和扩大就业岗位,全力促发展惠民生。经营主体是吸纳就业的载体,稳就业就必须稳住经营主体。

政策持续发力

近年来,在稳定经营主体促进就业稳定方面政策持续发力,已经基本形成了一套较为完整的支持体系,在助企纾困、减轻企业负担、激发企业活力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财政支持方面,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出台了一系列减税降费政策。据财政部门统计,我国宏观税负从2012年的18.7%降至2021年的15.1%,2022年进一步下降到13.8%。其中,近5年累计减税5.4万亿元、降费2.8万亿元,既帮助企业渡过难关、留得青山,也“放水养鱼”。

我国在延续实施部分阶段性减税降费政策的同时,还精准实施对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的减税降费,加大增值税留抵退税力度,仅2022年一年退税减税就达到约2.5万亿元。2023年,各项税费支持政策得到延续,将对助企纾困、稳住经济和就业大盘发挥重要作用。作为吸纳就业重要阵地的中小微企业将继续从中获益。

金融支持方面,中国人民银行引导金融机构加强对实体经济的资金支持力度,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推动降低企业综合融资成本。中国人民银行数据显示,2022年我国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4.17%,保持有统计记录以来的低位。与此同时,为了鼓励企业充分发挥稳就业的主动性和积极性,政府还实施了降低并缓缴社保费、失业保险金稳岗返还、扩岗培训补助等措施。此外,降低电费、网费、租金等措施也大大减轻了相关企业负担。

在一系列政策支持下,我国稳住了就业基本盘。近年来,我国平均每年城镇新增就业超过1200万人,城镇调查失业率保持基本稳定。在就业规模持续扩大的同时,就业质量也实现了稳步提高,劳动者工资水平基本保持与经济增长同步,社会保障范围进一步扩大。

补齐短板不足

我国就业矛盾既有总量性的也有结构性的,但结构性就业矛盾更突出。结构性就业难是因为劳动力结构适应不了经济结构的演变和产业结构的发展,进而在供给与需求之间产生错位。一般来说,总量性失业可以通过扩张性经济政策在短期内获得缓解,比如通过扩大投资、增加货币供给可以增加就业机会。但结构性失业在短期内很难改变,因为它要靠教育培训体系的改革、持续提高劳动者技能水平才能得到有效缓解。

我国劳动力市场中虽然缺普工,但更缺技术工人。特别是随着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等技术的进步,新技术对劳动力的替代趋势日益明显,对劳动者的技能素质提出了更高要求。客观来看,与经济发展和技术进步的实际需求相比,我国劳动力整体素质和技能水平还有一定差距。

目前,我国就业市场中的高素质、高技能劳动力较为短缺。具体表现是,在一部分劳动者找不到工作的同时,也存在着企业招不到人的现象,即“招工难”与“就业难”并存,这是结构性就业难的一大典型特征。

从产业结构角度看,结构性就业问题还突出表现在制造业吸纳就业能力出现了较为明显下降。一方面,坚持和发展实体经济特别是制造业,是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动力。另一方面,制造业对劳动力特别是青年劳动力的吸引力却出现逐渐下降的趋势。据统计,2013年至2021年,城镇单位制造业就业人数从5258万人减少到3828万人,降幅达27.2%,在所有行业中下降最快。

为缓解结构性就业难,必须多措并举,增强供需匹配度。一是要高度重视劳动者职业技能培训。高校专业设置要更多与市场需求对接,培养出市场真正需要的、拥有一技之长的劳动者。尽快改善职业教育的生源素质,提高职业教育的社会认同度和接受度;二是要努力将先进制造业的规模进一步做大做强。只有不断扩大规模,才能提高吸纳就业的能力;三是要不断完善人力资源服务体系,减少劳动力市场信息过多造成的盲目海投现象,提高招聘求职的效率和精准度、针对性,降低供需双方搜寻匹配的成本。

鼓励创新创业

创业具有一人创业带动多人就业的倍增效应。持续鼓励创新创业活动,是增加经营主体、拓展更多就业渠道的有效途径。

近年来,我国经营主体数量逐年增加,创造的就业岗位也在同步增加。不过,我们也必须清醒地认识到,在创业活动活跃的同时,创业质量不高的问题也较为突出。据相关调查,目前我国全部创业活动中,有大约90%是生存型创业。这种创业的特点是创业者大部分文化水平不高,创业项目也主要集中在餐饮副食、百货等微利行业。

不仅如此,生存型创业的成功率也较低,即使创业成功也大都存续期较短,平均不足3年。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布的数据显示,2021年全国各类经营主体累计注销1323.8万户,其中企业有349.1万户,个体工商户有961.9万户。不仅如此,大量注册为个体工商户的劳动者从事的是快递外卖、网约车等灵活就业岗位,而岗位不稳定、工作时间长、小时工资低、社会保障不完善是其中普遍存在的问题。

因此,要持续开展创新创业活动,不断完善鼓励创新创业的政策体系,在税收、金融、人才、场所等方面给予更多支持,充分发挥创业带动就业的积极作用。一方面要高度重视创业质量的提升,进一步优化创业环境,提高创业企业市场适应能力,延长企业生命周期。另一方面要高度重视个体工商户中从事灵活就业劳动者的权益保护,不断增强创业带动就业的能力。

(作者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北京对外开放研究院研究员、国务院就业领导小组办公室就业领域专家库成员)

当前,人工智能存在的伦理问题已经引发全球关注。避免人工智能技术被滥用,需要各方加强合作,平衡好科技创新效率和伦理监管力度。

出道2个月便获得1亿活跃用户的ChatGPT正遭遇“不测”。3月底,一群人工智能领域重量级专家和行业高管联名签署了一份公开信,呼吁暂停开发比GPT-4更强大的AI系统至少6个月,称其“对社会和人类构成潜在风险”。3月31日起,意大利禁止使用ChatGPT,德国、加拿大等国也纷纷出手,表示出于数据保护方面的考虑,将禁止使用ChatGPT或对人机智能采取更加严格的监管。

他们担心什么?是人工智能技术在信息泄露等方面可能造成的社会性风险。这种风险还会随着其庞大的用户规模进一步放大,危害个人隐私和数据安全,一旦被别有用心的人利用,带来的恶劣影响难以想象。而在不远的未来,由算法所引发的偏见和歧视,还将影响人工智能判断的公平性。

人们的普遍认知里,每一次科技革命都会使社会生产力获得巨大飞跃,促进生产生活方式发生变革,从而推动世界经济的发展,也提高了人民的生活水平。然而,随着科技发展不断深入,触及的未知领域也日渐增多,人们在享受科学技术带来便利的同时,也极易掉入由技术编织的美丽陷阱。只有用好规则和法律的利剑,才能斩断人工智能技术野蛮生长的藤蔓。

当前,人工智能存在的伦理问题已经引发全球关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近日发表声明,行业自律尚不足以避免这场科技伦理危机,呼吁各国政府尽快实施该组织通过的首份人工智能伦理问题全球性协议——《人工智能伦理问题建议书》。建议书提供了工具,以确保人工智能的发展严格遵守法律,避免造成危害,并在危害发生时启动问责和补救机制。

我国也在抓紧制定与科技伦理相关的规范和标准。日前,科技部发布关于公开征求对《科技伦理审查办法(试行)》意见的公告。办法提出,从事人工智能的单位,研究内容涉及科技伦理敏感领域的,应设立科技伦理(审查)委员会,并引入专家复核程序,部分算法模型、自动化决策系统需要专家复核。

科技向上更要向善,以不动摇人类生存为基础,确保科技方向符合全人类共同的价值取向,才能为人类文明进步提供不竭动力。数字时代的人工智能革命正在全球范围内迅速传播,而ChatGPT引发的一系列争议,恰恰说明保护数据隐私、规避偏见和歧视等问题,将成为人工智能深度融入社会生活的重要前提。

政府、相关组织机构和企业等需加强合作,平衡好科技创新效率和伦理监管力度,特别是要对科技活动主体的社会责任与行为准则进行规范,避免人工智能技术被滥用,让科学技术成果更好地造福于民。

本版编辑 孟飞 李苑 美编 高妍

链接

福建助企稳岗实招多

本报记者 刘春沐阳

近日,2023年福建省“国企拓岗招才·稳就业促发展”暨“国聘行动”在福州大学举办。本场招聘活动组织了255家企业,提供近3000个岗位,是福建省近年来举办的规模最大、覆盖面最广、参与企业最多的国有企业现场招聘活动。

今年以来,面对就业压力增大的形势,福建各地人社部门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落实落细就业优先政策,积极拓展市场化岗位,充分发挥政策性岗位稳就业作用,稳定并适度扩大招录高校毕业生规模。同时,积极落实各项惠企政策,助企稳岗保用工。

龙岩市聚焦保障企业用工,迅速出台用工稳岗11条措施、稳工稳产促就业7条措施等,全力做好用工要素保障。据悉,龙岩市人社部门对符合条件的职工,给予600元/人的一次性用工服务奖补、1500元/人的新增劳动者岗位补贴,最高不超过10万元的一次性稳定就业奖补等。同时,依托人社大数据平台,对符合条件的职工限时办结、快速到账,确保稳岗稳工政策及时落地兑现。

三明市针对重点项目、重点企业人才和用工需求

开展调查,建立服务台账。近日,福建一建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人事专员吴冬萍细细算了一笔账——2022年度,在公司新招聘的员工中,有19人可享受一次性扩岗补助,这笔补助分两批到账,共计28500元。“有政策、先享受,有补贴、先发放,人社部门的助企稳岗举措很暖心!”吴冬萍说。

南平市浦城县推出全新的招工引才形式,直接将拍摄现场搬进了企业,同步把招工人才需求搬上网络,率先开启了“人企探岗”新模式。据了解,此次“人企探岗”活动筛选出10家重点用工企业,企业代表通过镜头带着大家一起了解企业一线最真实的情况。后期编辑制作后,再通过微信公众号、抖音、论坛、线下基层公共服务平台等滚动宣传企业、介绍岗位。

厦门市集美区则正式上线“聚贤集美云招平台”,集企业用工登记、需求发布、政策申报、个人求职、职业规划、数据分析等功能于一体,为政府部门、企业、高校、服务机构、人才的信息交流及企业、人才的供需对接,提供高效全面的信息保障。

“拆迁”变“搬迁”有何深意

中国经济网记者 李方

□ 按照土地管理法的要求,北京废止了房屋拆迁许可证制度,将集体土地房屋“拆迁”改为“搬迁”。

□ 由“拆迁”改为“搬迁”,意味着实施主体发生了变化,以前“拆迁”的主体是地方政府,现在“搬迁”的主体是使用土地的农民集体,赋予了农民更多的权益。

近期,一则“拆迁”变“搬迁”的消息引发关注。日前,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公布了《北京市征收集体土地房屋补偿管理办法》,这是落实土地管理法的具体举措。按照土地管理法的要求,北京废止了房屋拆迁许可证制度,将集体土地房屋“拆迁”改为“搬迁”;规定集体土地上房屋搬迁补偿纳入征收集体土地征收程序,实现征地与房屋搬迁同步实施,各项补偿方案、标准将广泛听取村民的意见。

从“拆迁”到“搬迁”,一字之差

的变化意味着什么?

诸葛数据研究中心高级分析师关荣雪表示,由“拆迁”改为“搬迁”,意味着实施主体发生了变化,以前“拆迁”的主体是地方政府,现在“搬迁”的主体是使用土地的农民集体,赋予了农民更多的权益。

“北京这项政策,既保留了过去征地补偿中的总体精神和原则,同时也更加倾向于保护被征收人的合法权益。”易居研究院研究总监严跃进告诉记者,最大的变化还在于,各地在征地和补偿过程中可以更加规范工

作。被征收人可以选择房屋安置或货币补偿,同过去的补偿方式相比没有变化。各地会根据实际情况,采取房屋安置或给予货币补偿的方式进行。涉及补偿时,政策明确将根据房屋的位置、权属、用途、面积,附属设施状况及补偿安置对象等进行计算,本身有比较清晰和明确的计算公式,实事求是公开透明进行各种补偿即可。涉及搬迁时,政策明确安置房一般应为现房,若是期房也应缩短安置周期,更好保障搬迁户权益。

专家表示,此次北京针对集体土地的征收及补偿等出台新规,起到了较好的示范作用,从“拆迁”到“搬迁”,意味着将给予农民更多权益,也将进一步有利于征收、补偿、安置等一系列相关工作的协同推进。建议各地跳出传统的模式和做法,加强对优秀城市经验的学习。同时,也要积极探索搬迁工作的规律和做法,形成搬迁中更有效率、更有公平性、更有人情关怀的新模式,要让搬迁户真正感受到以人为本的工作作风。